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2026年度单位预算

2026年2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6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表

1.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收支总表
2.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收入总表
3.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支出总表
4.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表
10.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6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6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2026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6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根据市委编委《关于深化农业领域综合执法改革涉及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通知》（淮编〔2019〕21号）文件规定，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一）主要负责推动乡村集体经济发展、农村社会事务发展、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全市农村人居环境；

（二）做好农田水利建设相关工作；

（三）组织农业生态环境因素调查、检测和评估；

（四）开展全市农业环境和农业生物资源保护、化肥农药等农业投入品检测、农牧生产废弃物综合利用、科技信息服务等工作。

## 二、单位预算构成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 三、2026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深入实施“千村引领、万村升级”工程。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持续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进一步完善长效管护机制，提速打造“龙脊天路”、隋唐大运河等和美乡村精品示范带，加快实施“龙脊天路·十二悦坊”项目，争取承办全省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精品示范村培训班。全面完成2024年度10个精品示范村和2025年度33个中心村建设，序时推进2025年度12个精品示范

村建设，启动开展2026年度10个左右精品示范村和30个左右中心村建设，建设100个左右美丽宜居自然村庄，改造提升农村卫生厕所2725户，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二）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行，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和服务管理，继续选取不少于20%的村开展审计，推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实现全覆盖，打好农村“三资”监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收官之战。深化党支部引领合作社发展，稳步推进“两块田”共富制改革试点，有序扩大“乡村产业指导员”试点范围，继续扶持20个以上的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深入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改革，拓展服务领域和模式，因地制宜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和承包地经营权流转指导价格发布机制，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三）推动农业产业绿色转型升级。积极落实“秸秆变肉”、商品有机肥推广等政策，建立健全“秸秆离田-畜禽养殖-有机肥生产-有机肥还田”的农业废弃物全量化利用体系，打通农牧结合、种养循环的阻点。积极争取中央财政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项目，加快培育一批具有规模化效益和示范引领作用的农业废弃物利用龙头企业，支持秸秆饲料化、能源化、肥料化等综合利用，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深入推进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行动，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85%以上。

## 第二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3.42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25.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74.5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8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687.06	本年支出小计	687.0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b>收入总计</b>	687.06	<b>支出总计</b>	687.06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87.06	580.11	106.95
205	教育支出	3.42	3.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2	3.42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42	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3	102.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64	100.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7	5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98	25.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	25.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8	2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6	17.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3	8.63	
213	农林水支出	474.52	367.57	106.95
21301	农业农村	474.52	367.57	106.95
2130104	事业运行	471.52	367.57	103.9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1	8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1	8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9	48.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2	12.1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	20.2	

单位公开表4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 算 数	项目	预 算 数
一、本年收入	687.06	一、本年支出	687.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7.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3.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9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74.5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87.06	支 出 总 计	687.06

单位公开表5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7.06	580.11	546.56	33.55	106.95
205	教育支出	3.42	3.42	3.42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2	3.42	3.42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3.42	3.42	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3	102.33	102.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64	100.64	100.6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22.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97	51.97	5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98	25.98	25.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1.6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	25.98	25.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8	25.98	25.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6	17.36	17.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3	8.63	8.63		
213	农林水支出	474.52	367.57	334.02	33.55	106.95
21301	农业农村	474.52	367.57	334.02	33.55	106.95
2130104	事业运行	471.52	367.57	334.02	33.55	103.9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81	80.81	80.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81	80.81	80.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9	48.49	48.49		
2210202	提租补贴	12.12	12.12	12.12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	20.2	20.2		

单位公开表6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0.11	546.56	33.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19	516.19	
30101	基本工资	156.56	156.56	
30102	津贴补贴	32.33	32.33	
30107	绩效工资	174.6	17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97	51.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98	25.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6	17.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3	7.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1.6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49	48.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9	8.53	33.55
30201	办公费	3.42	3.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		3.5
30228	工会经费	3.29	3.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		1.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2	1.82	2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4	21.84	
30302	退休费	20.19	20.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9	1.39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0.24	

单位公开表7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8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总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6.95	106.95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106.95	106.95							
乡村事务业务工作经费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35.4	35.4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34.79	34.79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专项业务费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15	15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购置经费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3	3							
车辆燃修费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16	16							
单位劳务保障支出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2.76	2.76							

单位公开表10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4.2	24.2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	24.2	24.2				
车辆燃修费	14.5	14.5				
财产保险服务	2	2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8	8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4.5	4.5				
乡村事务业务工作经费	9.7	9.7				
财产保险服务	0.2	0.2				
审计服务	2.5	2.5				
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	6.5	6.5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0.5	0.5				

单位公开表11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说明：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单位公开表12

##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单位：万元

资产大类名称	资产分类名称	数量（台、件）	金额
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26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收支总预算687.06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2026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收入预算687.0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87.0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

（一）本年收入687.06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2025年预算增加30.71万元，增长4.6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退休人员和1名在职人员。

（二）上年结转收入0.0万元。

### 三、关于2026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支出预算687.0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0.71万元，增长4.6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退休人员和1名在职人员。其中，基本支出580.11万元，占84.4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106.95万元，占15.57%，主要用于乡村事务工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业综合执法工作开展；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万元，占0%。

#### **四、关于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687.06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87.06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87.06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3.42万元，占0.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33万元，占14.89%；卫生健康支出25.98万元，占3.78%；农林水支出474.52万元，占69.07%；住房保障支出80.81万元，占11.76%。

#### **五、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7.0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0.71万元，增长4.68%，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退休人员和1名在职人员。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3.42万元，占0.5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33万元，占14.89%；卫生健康支出25.98万元，占3.78%；农林水支出474.52万元，占69.07%；住房保障支出80.81万元，占11.76%。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 2026年预算3.4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42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功能科目规范管理，调整使用功能科目。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6年预算22.6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41万元，增长24.12%，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1名退休人员增加了事业单位退休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6年预算51.97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01万元，增长6.1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6年预算25.98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51万元，增长6.1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6年预算1.6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13万元，增长8.3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6年预算17.3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30万元，增长8.09%，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6年预算8.6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88万元，增长11.3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

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8.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年预算471.5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32.73万元，下降6.49%，下降原因主要是按照功能科目规范管理，车辆燃修等相关费用调整到项目中列支以及人员变动导致公用经费减少。

**9.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6年预算3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增长原因主要是与上年持平。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48.4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8.49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住房公积金支出。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年预算12.1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11万元，增长0.9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提租补贴支出。

**12.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年预算20.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19万元，增长0.9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政策性增资以及新增1名在职人员增加了购房补贴支出。

## **六、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80.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46.56万元，公用经费33.55万元。

（一）人员经费546.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3.55万元，主要包括：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本年度未安排委托业务费。

#### **七、关于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2026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106.9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6万元，增长17.59%，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功能科目规范管理，车辆燃修费从基本支出调整到项目中列支。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106.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106.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

安排0万元。

## **十、关于2026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24.2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4.2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功能科目规范管理，增加了车辆燃修费及审计、租车等政府采购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4.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占0%；单位资金安排0万元，占0%。

## **十一、关于2026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二、关于2026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6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2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4.2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购置费0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淮北市乡村事务中心6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06.9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进修及培训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

**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